

青海大学研究生院

青大研院字〔2022〕 22号

关于转发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《关于2022届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、中医硕士 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授予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 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现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《关于2022届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、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授予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学位〔2022〕6号）予以转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关于2022届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、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授予有关事项的通知

2022年5月22日

